

# 运维服务合同

甲方：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2020081101

乙方：中环国化环境监测仪器河北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2020年08月11日

## 第一条 标的、数量、价款、运维起止时间

单位：元（人民币）

标的名称	品牌	设备型号	设备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运维费（元）
运维服务费	航天融合	AFEST-2100CBP	7	台	5000元	35000元

备注：每季度运维一次到甲方现场。（此报价含增值税1%发票）

运维起止时间：自2020年8月11日起，至2021年8月10日止。

## 第二条 标的的内容

序号	标的的内容
1	按国家、省环保部门及甲方所在县市的环保部门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要求，负责设备运行维护服务
2	自动监控设施所消耗的标准气体的供应和更换
3	自动监控设施的日常维护、保养、故障维护、备件更换
4	自动监控设施校检
5	自动监控设施软件正常升级维护
6	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档案建设

## 第三条 运维设备清单

序号	设备名称	型号规格	测量参数	单位	数量	安装位置
1	挥发性有机物在线报警监测系统	AFEST-2100CBP		台	7	

**第四条 技术服务指标一览表**

序号	服务内容
1	按系统及各设备操作规范进行自动监控设施运维、操作、维护等。
2	每季度到现场全面检查、维护设备。
3	定期维护服务、维护内容：1、清洗取样系统管路、内部管路、各类探头；2、清洗设备计量单元、反应单元、加热单元、检测单元；3、检查各类设备转换系统、曲线是否适用，必要时进行修正；4、对数据存储、控制系统运行状态进行检查；5、在现场进行一次实际样品和质控样检验，检验结果应符合验收规范指标；6、检查设备接地情况、站房防雷措施；7、检查各类电磁阀、泵、电极、探头工作状态，必要时进行更换；8、检查各类活塞、密封圈、内部导管、连接头是否工作状态，必要时进行更换；9、检查设备其他常用易耗品工作状态，进行定期更换。

**第五条** 交接内容：乙方依据本合同接管所授权在线监测设备的运维，接收和保存设备操作说明书、系统密码、机柜钥匙等标的物附件。

**第六条** 维护备件提供范围：在运维期内所有备件由乙方提供，乙方必须保证所更换备件与买卖合同附表中所列同品牌同型号。

**第七条** 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电费用由甲方提供。

**第八条** 运维期间和期后由于甲方未支付该有的当期服务费，造成仪器非正常使用故障和损坏的、人为外力破坏、失窃、被盗等安全问题造成的损失不在乙方承担范围；由于甲方烟气废气中有腐蚀性气体成分、或严重油渍等对在线监测仪器造成损伤的、属意外原因，乙方有权提出整改意见，甲方不做采纳的，乙方有权提出中止合同履行。

**第九条** 结算方式及时间：电子汇款结算，按年预付制。

**第十条** 违约责任：按《合同法》执行。

**第十一条**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通过提出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**第十二条** 其他约定事项：有关本合同的相关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合同及其相关合同附件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传真件与扫描件有效。

**第十三条**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，传真件与扫描件有效。

甲方：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	乙方：中环国化环境监测仪器河北有限公司
税 号：	企业帐号：0408010809300161457
地 址：	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沧州福宾支行
电 话：董厂长 15511724003	电 话：010-61282392
传 真：	传 真：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	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